

## 台灣護理學會 函

地址：106439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81  
號4樓

聯絡人：陳佩欣

電話：(02)2755-2291分機53

傳真：(02)2325-8652

電子郵件：kellie@twna.org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縣護理師護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廖字第11502002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自民國115年起辦理之各類護理師專業認證考試，其通過證書效期調整為六年，民國114年（含）前已取得之考試通過證書，仍屬永久有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護理師照護品質與專業能力，本會自民國94年起，陸續辦理「手術全期護理師」、「精神衛生護理師」、「腫瘤護理師」、「兒科急重症護理師」、「急診加護護理師」、「腫瘤個案管理護理師」及「社區衛生護理師」等七類專業護理師認證考試。

二、鑑於醫療知識、臨床技術與照護模式不斷創新，為促進護理師專業能力持續精進，以提升照護品質、保障病人安全，自民國115年起取得本會各類護理師專業認證考試通過之證書，其效期調整為六年；證書效期屆滿前，須依相關規定完成繼續教育積分，始得辦理證書更新，證書更新費用300元整。另，民國114年（含）前已取得之考試通過證書，仍屬永久有效，無須辦理更新。



三、有關本會各類護理師專業認證考試辦法、通過證書之更新  
作業、繼續教育積分認定及相關事宜，依本會公告辦理。

正本：各醫療院所、各級學校、各縣市護理師護士公會及全聯會、衛生局、護理相關團體

副本：本會理監事及相關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